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1)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為 551,446,285 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就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員。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及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426,175,739 (99.99%)	24,000 (0.01%)
2.	批准認購協議、授出認沽期權、行使認購期權及彼等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426,175,739 (99.99%)	24,000 (0.01%)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已獲 50%以上票數贊成，故此所有該等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請參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全文。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賀鳳仙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為賀鳳仙女士；本公司榮譽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方壽林先生；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葉茂新先生；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為雲維庸先生（首席執行官）、冀新先生、方國樑先生、趙傳聰先生、杜結威先生、徐達明博士與杜謙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玉成先生、應偉先生、袁銘輝博士與姜永正博士。

* 僅供識別